

# 2023年建设部设计合同(汇总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建设部设计合同篇一

工程地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_\_\_\_\_

发包人：\_\_\_\_\_

设计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_\_\_\_\_

工程设计，工程地点

为\_\_\_\_\_，经双

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本合同签订论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中标函(文件)

3.3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3.4 投标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第七条 费用

7.1双方商定，本合同的设计费为\_\_\_\_\_万元。  
收费依据和计算方法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国家和地方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商定。

7.2如果上述费用为估算设计费，则双方在初步设计审批后，按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核算设计费。工程建设期间如遇概算调整，则设计费也应做相应调整。

## 第八条支付方式

8.1本合同生效后三天内，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20%，  
计\_\_\_\_\_万元作为定金(合同结算时，定金抵作设计费)。

施工图工作量比例，分期分批向设计人支付总设计费的50%，  
计\_\_\_\_\_万元，施工图完成后，发包人结清设计费，不留尾款。

8.3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 第九条双方责任

### 9.1发包人责任

9.1.1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

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

在未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发包人应支付相应设计费。

9.1.3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9.1.4发包人必须按合同规定支付定金，收到定金作为设计人设计开工的标志。未收到定金，设计人有权推迟设计工作的开工时间，且交付文件的时间顺延。

9.1.5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且设计人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应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 建设部设计合同篇二

项目建设地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由承接方编填)

委托方：\_\_\_\_\_

承接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委托方(甲方)： \_\_\_\_\_

承接方(乙方)： \_\_\_\_\_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_\_\_\_\_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阶段

规模投资

设计内容及标准

工程特征及附注说明： \_\_\_\_\_

第三条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_\_\_\_\_

第四条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_\_\_\_\_

第五条甲方应支付合同项目的设计费为\_\_\_\_\_元(取费计算标准详见表)。

设计费的支付方式为: \_\_\_\_\_

5.2乙方提交\_\_\_\_\_设计文件后 天内, 甲方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_\_\_\_\_%, 计 \_\_\_\_\_元。

5.3乙方提交全部设计文件后 天内, 甲方付清其余的设计费, 计 \_\_\_\_\_元。

## 第六条双方责任

6.1甲方责任: \_\_\_\_\_

6.1.1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 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 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规定期限超过15天以上时, 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5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提交设计文件时, 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6.1.6甲方应为乙方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

件;

6.1.7甲方应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 未经乙方同意, 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如发生以上情况, 乙方有权索赔。

6.2乙方责任: \_\_\_\_\_

6.2.1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

件；

6.2.4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定金；

6.2.6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 第七条其他

7.1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7.2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甲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乙方另收工本费。

7.3本工程项目中，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甲方需要乙方设计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7.4甲方委托乙方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乙方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甲方支付。

7.5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7.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7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承接方应及时协商解释。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7.8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9本合同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执四份。

7.1本合同双方签章后，在15日内报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审查。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委托方单位名称：\_\_\_\_\_承接方单位名称：\_\_\_\_\_

(盖章)(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单位地址：\_\_\_\_\_单位地址：\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传真：\_\_\_\_\_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银行帐号：\_\_\_\_\_

### 建设部设计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冷干机安装工程

二、承包内容和范围：空压机及冷干机的。连接、安装。

三、工程地点：甲方公司内空压机房(甲方指定的地点)

## 第二条 施工准备

一、甲方责任：

指派工程负责人，对施工进行协调，监督施工质量、工程进度和施工安全等有关事项，施工期间的施工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自己负责。

二、乙方责任：

2. 确保安全施工及文明施工，安全责任自负，遵守甲方及政府的各项规章制度，否则后果自负。

3. 在设备安装、调试运行后一年内，如出现因乙方造成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或更换。

## 第三条 工程期限

1. 20\_\_年5月1日施工，并于当天完成。

2. 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现场负责人签证后，工期顺延：由于甲方提出重大设计变更而影响进度的；人力不可抗因素而

延误工期的。

#### 第四条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 工程造价：

2. 工程款支付：验收合格见票30天内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100%货款。

#### 第五条违约责任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损害甲方利益。乙方负80%责任即承担甲方80%损失费用。

2、乙方正常情况下，不能按时完工，甲方将以每逾期一天，从工程总款中扣除2%工程总款，并以递加方式计算。

3、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甲方不进行必要的协助，视为甲方违约。每违约一天甲方赔偿乙方1%工程总款，并以递加方式计算。

#### 第六条合同争议

各方应严格执行本合同，认真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如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七条附则

本合同一式二份，每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建设部设计合同篇四

合同编号：\_\_\_\_\_（由承接方编填）

委托方： \_\_\_\_\_

承接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建设地点： \_\_\_\_\_

委托方（甲方）： \_\_\_\_\_

承接方（乙方）： \_\_\_\_\_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_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名称、阶段、规模、投资、设计内容及标准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阶段 | 规模 | 投资 | 设计内容及标准 |
|----|------|----|----|----|---------|
|----|------|----|----|----|---------|

第三条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第四条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5.2乙方提交\_\_\_\_\_设计文件后\_\_\_\_\_天内，甲方支付设计费总额的\_\_\_\_\_%，计\_\_\_\_\_元。

5.3乙方提交全部设计文件后\_\_\_\_\_天内，甲方付清其余的设计费，计\_\_\_\_\_元。

## 第六条双方责任

### 6.1甲方责任：

6.1.1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规定期限超过15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5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提交设计文件时，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6.1.6甲方应为乙方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7甲方应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 6.2乙方责任：

6.2.1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

6.2.4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定金；

6.2.6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 第七条其他

7.1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7.2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甲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乙方另收工本费。

7.3本工程项目中，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甲方需要乙方设计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7.4甲方委托乙方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乙方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甲方支付。

7.5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7.6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7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承接方应及时协商解释。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7.8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

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9本合同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执四份。

7.10本合同双方签章后，在15日内报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审查。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盖章）（盖章）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_\_\_\_\_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_\_\_\_\_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盖章）（盖章）

## 建设部设计合同篇五

发包人：\_\_\_\_\_（以下称甲方）

承包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_（项目名称）工程设计，为明确双方责任和义务，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拟定以下合同条款，并要求双方共同遵守。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2.1甲方给乙方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3.1合同书

3.2中标函（文件）

3.3甲方要求及委托书

3.4投标书

4.1如果上述费用为估算设计费，则双方在初步设计审批后，按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设计费。工程建设其间如遇概算调整，则设计费也应做相应调整。

4.2如果上述费用为估算设计费。则双方在初步设计审批后，按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设计费。工程建设其间如遇概述算调整，则设计费也应做相应调整。

5.1本合同生效后三天内，甲方支付给乙方设计总额的%，计\_\_\_\_\_万元作为定金（合同结算时，定金抵作设计费）。

5.2本合同设计费为乙方提交设计文件后三天内，甲方支付给乙方设计费总额的\_\_\_\_\_%，计\_\_\_\_\_万元之后，甲方应按乙方所完成的施工图工作量比例，分期分批向乙方支付总设计费的\_\_\_\_\_%，计\_\_\_\_\_万元，施工图完成后，甲方结清设计费，不留尾款。

6.1甲方责任

6.1.1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六条

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甲方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修改较大，以致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在未签订合同前甲方同意，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甲方应支付相应的设计费。

6.1.3在合同发行其间，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6.1.4甲方必须按合同规定支付定金，收到定金作为乙方设计开工的标志。未收到定金，乙方有权推迟设计工作的开工时间，且交付文件的时间顺延。

6.1.5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且乙方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均应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6.1.6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的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6.1.7甲方应为乙方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的便利条件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



6.1.8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国家标准图，标准图及地方标准图由甲方负责购买解决。

6.1.9甲方应承担本项目来乙方办公室工作的接待费（包括传真、电话、复印、办公等费用）。

## 6.2乙方责任

6.2.1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约规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且不涉及原土建结构的改造，乙方不承担由此引出的合部责任；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出现9.1.1、9.1.2、9.1.4、9.1.5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6.2.2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年。

6.2.3负责对外商的设计资料进行审查，负责该合同项目的设计联络工作。

6.2.4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6.2.5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发包人（甲方）已支付的定金。

6.2.6乙方交付设计文件一，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的调整补充。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乙方仍负责上述工作，可按所需不工作量向甲方适当收取到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当事人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9.1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得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9.2乙方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施工安装结束为止。

9.3本工程项目中，乙方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甲方需要乙方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9.4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得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9.5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9.6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_\_\_\_\_份，甲方\_\_\_\_\_份，乙方\_\_\_\_\_份。

9.7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9.8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

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9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